

威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威住建复〔2018〕19号

威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威信县中医医院业务用房建设项目 初步设计的批复

威信县中医医院：

来件《关于对威信县中医医院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方案进行审查的请示》（威中医请〔2018〕10号）及附件材料已收悉，我局组织有关部门及专家对该项目初步设计进行了审查。初步设计编制单位昭通市君悦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根据审查意见对初步设计进行了修改和调整。经修改调整后的方案基本达到初步设计编制阶段的深度和质量要求，审查通过该初步设计。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建设性质：拆除重建。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位于威信县扎西镇朝阳路 60 号，总用地面积 6342.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3000 平方米，绿地率 30.16%，容积率 3.86。建筑层数为地下 1 层，地上 9 层，建筑高度 36.3 米。结构形式采用框架结构。建筑类别为 IV 类，建筑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耐火等级为一级，屋面防水等级为 I 级。

三、投资概算

本工程投资概算为 6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资金。

四、其它

本批复的初步设计方案须作为建设单位进行施工图设计的必备条件，未经原批准机关同意，不得改变本批复中的各项要求和指标。如确需调整，必须重新向原批准机关申报。

此复！

威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 12 月 11 日

威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18 年 12 月 11 日印发